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橄榄坝至景哈乡澜沧江大桥工程

项目编号 云发改基础（2014）772号

建设地点 西双版纳州景洪市

验收单位 景洪市橄榄坝至景哈乡澜沧江大桥建设指挥部



2020年3月18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橄榄坝至景哈乡澜沧江大桥工程	行业类别	涉水交通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景洪市橄榄坝至景哈乡澜沧江大桥建设指挥部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云南省水利厅 云水保许〔2013〕552号，2013年11月1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5年10月开工，2019年7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湖南金沙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云南今禹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云南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文件的通知》（云水保〔2017〕97号）的有关规定和要求，2020年3月18日，景洪市橄榄坝至景哈乡澜沧江大桥建设指挥部在指挥部会议室主持召开了橄榄坝至景哈乡澜沧江大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景洪市交通运输局、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监测单位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云南今禹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和湖南金沙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等相关单位的代表以及特邀专家共12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委托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橄榄坝至景哈乡澜沧江大桥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委托云南今禹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橄榄坝至景哈乡澜沧江大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实地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方案编制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自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设计单位、的补充说明，经咨询、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橄榄坝至景哈乡澜沧江大桥工程“景哈大桥”地处景洪市东南部，距

景洪市 28 公里的澜沧江上，桥西位于景哈乡、桥东位于勐罕镇。地理坐标介于：东经 100°55'38.14"~100°55'42.56"、北纬 21°50'48"~21°50'42"之间。项目建设规模为大桥全长 1399.807m，其中：桥梁 1166m，引道 227.892m。项目按项目组成共分为主体工程区、施工便道区、施工场地区及弃渣场区。其中主体工程主要由主桥、引桥、引道、辅道、管理服务中心几部分组成。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7.59hm²，其中永久占地 4.91hm²，主要为主体工程区，包括主线工程区 3.79hm²，管理服务中心 1.12hm²；临时占地 2.68hm²，包括施工便道 0.32hm²、弃渣场 0.55hm²、施工场地 1.81hm²。工程总投资 6.5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4.42 亿元，项目于 2015 年 10 月开工建设，于 2019 年 7 月建设完成，总工期为 3.5 年。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3 年 11 月 18 日，云南省水利厅以“云水保许〔2013〕552 号文”对《橄榄坝至景哈乡澜沧江大桥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就行了批复。批复的项目建设区占地面积 10.34 公顷，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 13.00 公顷，水土保持投资 530.75 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未开展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项目建设单位委托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时段为 2016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于 2020 年 2 月提交了《橄榄坝至景哈乡澜沧江大桥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建设单位高度重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防治工作，落实了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的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完善，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六项指标达到水土

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经过系统整治，项目区的生态环境有明显改善，总体上发挥了较好的保水保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及主要结论

2018年8月，项目建设单位委托云南今禹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编制单位通过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相关资料，于2020年2月底编制完成《橄榄坝至景哈乡澜沧江大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项目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标准等规定的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1、橄榄坝大桥勐罕岸桥底地块已调整使用功能，主体工程竣工验收前需完成相关建设内容；

2、项目建设单位要加强工程运行期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余永亮	景洪市橄榄坝至景哈乡澜沧江大桥建设指挥部	副指挥长	余永亮	建设单位
副组长	李元福	景洪市交通运输局	高工	李元福	主管单位
专家	董立欢	西双版纳州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队	高工	董立欢	特邀专家
成员	陈文荣	景洪市橄榄坝至景哈乡澜沧江大桥建设指挥部	安全处处长	陈文荣	建设单位
	刀宣翔	景洪市橄榄坝至景哈乡澜沧江大桥建设指挥部	总工办	刀宣翔	
	张浩	中交通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浩	主体设计单位
	张家兵	云南今禹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主任	张家兵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谢兴春	云南今禹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谢兴春	
	汤秀英	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	技术生产部副经理	汤秀英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刘厚能	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刘厚能	监理单位
	保春刚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保春刚	监测单位
	栗定东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栗定东	
	苏江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苏江	
	贾兵团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贾兵团	施工单位
	刘驰宇	湖南金沙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驰宇	